

证券代码：603239

证券简称：浙江仙通

公告编号：2026-014

浙江仙通橡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
-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年7月18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128号		
首席合伙人	钟建国	上年末合伙人数量	250人
上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2,363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954人
2024年（经审计）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29.69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25.63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14.65亿元	
2024年上市公司（含A、B股）审计情况	客户家数	756家	
	审计收费总额	7.35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	

		施管理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农、林、牧、渔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建筑业，房地产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采矿业，金融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综合，卫生和社会工作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578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良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截至 2025 年末，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合计超过 2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3. 诚信记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4 次、监督管理措施 18 次、自律监管措施 13 次，纪律处分 5 次，未受到刑事处罚。112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15 人次、监督管理措施 63 人次、自律监管措施 42 人次、纪律处分 23 人次，未受到刑事处罚。

（二）项目信息

1. 项目基本信息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	签字注册会计师	项目质量复核人
姓名	宋鑫	丁煜	丁锡锋
何时成为注册会计师	2006 年	2015 年	2007 年
何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2006 年	2015 年	2002 年
何时开始在本所执业	2006 年	2015 年	2007 年

何时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2025 年	2025 年	2025 年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浙江龙盛、力盛体育、宁波海运等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宁波海运、雪峰科技等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仙琚制药、司太立、斯菱股份、日发精机等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人员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 独立性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人员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三）审计收费

1、审计费用定价原则

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人员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

2、审计费用同比变化情况

	2025	2026	增减%
年报审计收费金额（万元）	67	67	0
内控审计收费金额（万元）	18	18	0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上市公司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对天健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充分了解和审查，认为天健在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审计的过程中，严格遵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履行了必要的审计程序，

收集了适当、充分的审计证据，审计结论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体委员一致同意续聘天健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上市公司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7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同意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 2026 年年度财务审计报告与内部控制审计工作，同时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其 2026 年度审计报酬事项。

（三）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浙江仙通橡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8 日